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亞運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51104 版面 二版

我國亞運考察團實地觀察亞運會，了解亞洲體壇的最新動態後，經多次會議，提出十項建議案請有關單位參考採行。

這十項建議案與現行體育政策，有諸多相輔相成之處，對提升我國運動水準亦可說是針砭之論，決策單位實應認真考量，有益於發展，有助於績效者，就應儘及履及採納實施，切莫流於形式「准予備查」而已。

十項建議案中，加強選手培訓、重

評亞考團十項建議案

新評估獎勵制度、檢討現行重點項目、加速推動運動科學、舉辦或參加國際賽與選手一貫養成制度、無一不與提升競技能力有關，是相當重要的大課題，忽視不得的，有績效的訓練與國際經驗的磨練相配合，一流的選手方能按預期時間來養成，國家級選手的實力才足以跟國際級選手對抗。以此做法為基礎，進而來談進軍奧運、亞運或其他國際錦標賽也才比較實際，需要特別注意的有三點配合措施不能忽略，我們的教練確實很行，就賦予

更大的權限來負責選訓，若未達水準，請國外教練也要徹底改變以往「客卿」顧而不問的方式，錢用在刀口上，重金請來教練就得有效果。其次，選手為獎金而破紀錄的心態要端正之，實力不容保留，教練要為選手的發展訂出績效時間表，除有正當情況外，未達預期目標者不妨考慮換人。再者，

各協會或訓練單位對現行選訓工作執行應定期提出檢討報告，對國人以示負責，遇有問題時，體育領導單位更

應快速設法給予解決，不容推拖，否則這種訓練必大打折扣成果難產。

十項建議的第九項亦不能侷限於一校一運動，教育部或可推而廣之，由政府依體育法去實施一鄉一運動，一縣一市一重點的政策，各級政府編列預算去發展，以彌補單項協會無行政權、無財務基礎之不足。

